

书

读已迟





01251059
南阳理工学院

作家出版社

书到今生 读已迟

黄德海 著



书到今生读已迟（代序）

一

处身于现在的时代，不幸到永远也无法回到文化的未开化状态，因此，一个企图在精神领域有所领悟的人，就必然被迫跟书生活在一起。照列奥·施特劳斯的严苛说法——生命太短暂了，“我们只能选择和那些最伟大的书活在一起”，“在此，正如在其他方面一样，我们最好从这些最伟大的心灵中选取一位作为我们的榜样，他因其共通感（common sense）而成为我们和这些最伟大的心灵之间的那个中介”。

可是你没有恰好生于书香世家，也没在很早就遇上一位教你如何阅读的老师，当然就不会走运到一开始就遇上那些伟大的书。对书抱有无端爱意的你，开始阅读的，只能是你将来弃之如敝屣的那些——小时候，是战天斗地的连环画，地摊上有头无尾的儿童读物，动物的凶残和善良；稍大一点，大人藏在抽屉里的书被悄悄翻出来，没什么了不起的，

不过是神鬼出没的无稽传说，形形色色的罪案传奇，以男女情事为核心的拙劣编造……运气好一点，你会碰上巴金的《雾雨电》，杨沫的《青春之歌》，曲波的《林海雪原》，甚至封面上印着“鲁迅”的《呐喊》。

那时候，你把从各种渠道弄来的武侠、言情、校园小说包上封皮，偷偷摸摸地在教室里经历别人的喜怒哀乐。很快，你吃了平生第一次冤枉。有个跟你一样喜欢读书的家伙，把一本看卷了边的书像往常一样丢在你的床上，封面上是个妖娆的女人。你还没来得及翻看，书就被没收了，对你期许甚深的老师不待你辩解，就对你一顿拳打脚踢，并从此不再理你。

没错，这不过是你事后的回忆，读这些文字的时候，你还不知道什么是传奇、武侠，更不会知道，有些故事旨在引逗你想象异性日常之外的样子——只有对书的盲目热爱（Eros）引导着你。

你从一个藏书颇富的人家搞到一批历史小说，《杨家将》《薛刚反唐》《罗通扫北》《三请樊梨花》《朱元璋演义》……那一年在瓜棚里，你还不知道有个跟你年龄相仿的女孩正满怀恐惧地盯着这个世界，只顾沉浸在那些早已老旧的故事里，忘记了周遭的闷热，忘记了太阳正慢慢落下西山，直到一本本厚厚的书来到最后一页，直到再上学时，你不知为什么再也看不清黑板。

戴上眼镜的你到县城去上学了，那些小小的博学者开始出现，她/他们嘴里，全是些陌生的故事和人名，全是你没读过，也从未听说过的清词丽句。恍若走入飞地，飞地上

的一切，你都那么陌生。好吧，那就开始领略这个美丽新世界。你每天早晨五点准时起床，背一个小时的诗词，然后去跑步，胸怀里全是“少年心事当拏云”的豪情。

夜晚，你去读那些陌生的名字写下的陌生故事。你当然记得，那天有人丢给你一本大仲马的《三个火枪手》，说可以完全代替你脑子那些满是手汗污垢的租来的小说。你严严实实地蒙在被子里，借着手电的光照，一口气读完。此后两个小时的短暂睡眠，你在半梦半醒间跟达尔达尼央不停地说着话，仿佛在为他筹划，也好像是在劝说自己，用的是庄重的大腔圣调。睡梦中的对话让你疲惫不堪，幸亏同宿人的起床声，唤醒了精疲力尽的你。

你绝对不会忘记，那个第一次吻你的女孩带来了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这个名字拗口的人写的书又厚又重，情节紧张到让你溽暑里满身冷汗，你才不管拉斯柯尔尼科夫的结局如何，只急着要知道那个纯洁的女孩索尼娅最终是怎样的归宿。天蒙蒙亮的时候，书读完了，你一直擎着书的左手开始抽筋。用冷水洗把脸，你振奋地写好一封信，骑行了六十里路，把信悄悄塞进她的邮箱。

那时候你肯定不会知道，出于纯粹热爱的读书时光已经结束，而那个女孩，也将在不久之后决绝地离你而去。

二

有个幸运的孩子叫约翰·穆勒，你要长大了才知道羨

慕。就是他，在父亲督促下，几乎少年时期就完成了自己所有的读书储备。他三岁开始学习希腊文，没有进过学校，却在十七岁之前阅读了绝大多数希腊罗马古典，系统学习了几何与代数、经院派逻辑学、政治经济学、化学和植物学，最终，他以等身的著作，证实了完备而系统的阅读的必要性。

按父母的理想计划塑造孩子的愿望，是极其危险的，没有几个人能成功，并极易导致精神问题。果然，二十岁的时候，约翰·穆勒遭遇严重的精神危机。以毒攻毒，他竟用对华兹华斯的阅读，安然度过此次危机。在这个年纪的时候，你还没有奢侈到要考虑精神危机，甚至都没来得及收拾好自己的心情，就要按照小穆勒的方式，给自己制订一个完备的学习计划。

你找来了各个学校开列的文史哲书目，比较，甄别，剔除，然后手抄了一份自己的定本，从头到尾读起来，读罢一本，划掉一本。你根本不明白当时哪来的好胃口，不管什么类型的书，只要在这份书目上，《诗集传》也好，《判断力批判》也罢，或者是《蔷薇园》《薄伽梵歌》，你都能兴致勃勃地读过去。有时候从图书馆出来，夜已经很深了，路两旁是婆婆的树，抬起头，能看到天上密密的星。那样的晚上，不知从什么地方来的一股力量，让你觉得身心振拔，走路的时候，脚上都仿佛带着弹性。

以后你会经常想起那些日子，想起你初读索福克勒斯时感受到命运的肃杀，想起你竟然无知到连读《天官书》都用白文本，想起你对读莱辛和罗丹时的惊喜，想起你读完《高

老头》时内心的悲愤，想起你读《元白诗笺证稿》时的砉然之感，想起你发现《批判哲学的批判》逻辑矛盾时的欣喜，想起你在摇曳的烛光里读完了黑格尔的《美学》，蜡烛也堪堪烧完，“噗”的一声，你沉浸在怡人的黑暗和静谧里。

即便有这样的美好时光，你还是骗不了自己。虽然书单上剩下的书越来越少，可书中的世界依然纷繁复杂，你也并没多少让自己身心安顿的所得。因为缺乏共通感，你没有找到自己的榜样，并未出现的那个人，当然也不会成为你和最伟大的心灵之间的中介。你变得焦虑，转而根据正在读的书的脚注，来寻找下面该读的书，努力找到每本书更高的精神来处。

有那么一段时间，你一定是得了“大书贪求症”，每天都规定自己读起码多少页“伟大的书”。你当时的想法是，等有一天把这些“大书”读过一遍，那个纷繁复杂的世界一定会显露出她澄澈的面目，跟你平常看到的绝不相同。事与愿违，你不光没有读懂那些大书，身心还仿佛被抽走了一些什么，连阅读平常书籍的乐趣都失掉了。那时，你对自己产生了强烈的质疑，觉得你肯定不是被选定的读书人，竟有段时间废书不观。那些美丽的夜晚不再有了，脚步也渐渐失去了弹性。

你闷坐在宿舍里，蔫蔫的，对什么都提不起劲头。走廊上语声渐渺，你看见自己在一间灯火通明的屋子里读书，情境好像是冬天，你身上裹着毯子。其时你大约是被书迷住了，因为你不断用已经发红的手掌拍打着桌子。一个不知是

什么的东西，黑魑魑地向读书的你袭来，拿走了你的什么东西。读书的你丝毫没有觉察，继续不时地拍下桌子。你大声地提醒读书的你注意，但声音仿佛被什么扼住了，压根发不出来。你只能眼睁睁看着读书的你，被那个黑魑魑的东西不停地从身上一次次拿走什么。读书的你仍然没有注意，还在兴高采烈地拍着桌子。你看见读书的你一点点枯槁下去，只剩下一副支离的骨架。这时，那个黑魑魑的东西又来了，直奔那副骨架。你实在急坏了，用尽全身力气提醒那个读书的你，快跑！快跑！读书的你依然一动不动，黑魑魑的东西碰上骨架，骨架慢慢倒下。你走上前，要扶起那副骨架，骨架慢慢转过了头，突然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向你袭来。你觉得身上有个地方咯噔一下，什么东西确定无疑地流失了。你从梦中醒来，好大一会儿不能动弹。

当从另一个真实的梦魇中醒来的时候，你沮丧得无以复加，觉得在真实世界和精神领域，你都失去了依傍，那个伟大的心灵置身的世界，跟你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关系。

三

你要到很久以后才看到这个故事。第欧根尼·拉尔修《名哲言行录》记载，有一次色诺芬被苏格拉底拦住去路，问他在哪里可以买到各种食物，色诺芬逐一道来。话锋一转，苏格拉底紧接着问：“人在哪里可以变得美好？”色诺芬哑然无对。“来跟我学习吧。”苏格拉底吩咐道。

在此之前，你只知道，叶芝拥有一个不可动摇的信念，相信“一扇看不见的大门终会打开”。可你并不相信，因为你为自己制作的书单差不多读完的时候，那扇紧闭的大门并没有敞开，有一种什么东西，始终障碍在你和书之间。你也慢慢明白，很多人都有这样的障碍。一位你敬重的前辈学人，就很长一段时期困在各路经典里，产生了相当严重的厌倦情绪。有一件事情始终让他一筹莫展：“如果心仪古典作品的话，该如何才能使自己的生活处境与这些作品建立起活生生的联系？”那些伟大的书一直都在，却从未进入活生生的日常世界。

差不多到这时，你才意识到，仅靠年少情热去读那些沉默的书，任凭你横冲直撞，它们紧闭的大门并不会因为迁就而轻易敞开，自己还会因为碰壁太多而失去基本的阅读热情。想到这一层的时候，你仿佛看到那扇此前紧闭的大门，慢慢地闪开了一道缝隙，有澄澈的光流泻出来。从这条小小的缝隙里，你约略窥见了某种被称为“宗庙之美，百官之富”的东西，心下快活自省，口不能言。

你不禁想起了自己当初读《笑傲江湖·传剑》时的情形——一代宗师风清扬出场，令狐冲进入习武的高峰体验。在风清扬指导下，令狐冲“隐隐想到了一层剑术的至理，不由得脸现狂喜之色”，“陡然之间，眼前出现了一个生平从所未见、连做梦也想不到的新天地”。你心中涌起了什么障碍被冲破的感觉，顿觉世界如同被清洗过一遍，街道山川，历历分明。

写作此节时，金庸仿佛神灵凭附，在恩怨纠葛的世情之外另辟出一片天地，清冽的气息在书中流荡。当然，第一次读这本书的时候，你还不会想到，有一天，你或许也会碰上令狐冲那样的好运气。想到这里，你不禁展颜微笑，内心的某个地方，缓缓放松下来。

你不再咬紧牙关，要把无论怎样艰深的书都啃下来。你试着寻找阅读中的“为己”之道，尝试去理解德尔菲神庙的箴言，“认识你自己”，接受你自己，学着辨识自己的性情，并根据自己的性情所向选择读物。那些离你或远或近的“大书”，不再只是“他人的故事”；那些伟大心灵的神态和举止，有时就在你面前清晰起来——他们甚至会不时参与你对日常事务的判断。

“书到今生读已迟”，即便你有再好的运气，也永远不会知道，苏格拉底是如何阅读那些古代圣哲著作的；更不会知道，色诺芬是不是从学之后，明白了“人在哪里可以变得美好”。但你现在确信，有些人就如苏格拉底一样，在引导人过一种亲近幸福的生活。你现在也相信，那个关于苏格拉底的阅读传言是真实的：“古老的贤人们通过把他们自身写进书中而留下的财富，我与我的朋友们一起展开它并穿行其上。”

目 录

书到今生读已迟（代序）	1
-------------------	---

跳动的火焰

自愿把不肯轻信的念头高高挂起	3
你越过了遥远的距离把手伸给我	9
一个好的墓志铭，用不着这么准确	16
六鹢退飞过宋都	23
善念进入崎岖起伏世界的真实模样	30
抓住内心世界最隐秘的起伏	37
一直移动着的时间	44
从没真正离开 / 存在的鬼神世界	51
如果我们把梦看成一个作品	59

爱命运

涉及一切人的问题	67
月明帘下转身难	85
安宁与抚慰	105
其犹正墙面而立也与	112
始可与言《诗》已矣	128
在世俗的门槛上	142

目前无异路

金庸小说里的成长	159
斯蒂芬张的学习时代	172
海中仙果结子迟	184
有这样一个老头	195
从艰难的日常里活出独特的生命形状 ...	205
用使人醉心的方式度过一生	212

附 录

内心的指引	221
为谁写作? (代后记)	251

跳动的火焰

自愿把不肯轻信的念头高高挂起

这几天，在看一本历代易学著作的提要，觉得里头的书名相似度实在太高（有些直接是重名），几近不能分辨。《周易集解》《周易注疏》《周易折中》《周易述》……除非经人指导，你知道了某本书的作者，所属的年代，以及这作者对易学的特殊贡献，这才能看出其中的波澜壮阔，否则，绝难从书名直接推断某本书是否值得翻开。我一边在这书名的森林里打转，一边就想，那些诚恳的古人没有把书推广出去的义务，只想着竭力为博大深奥的易学添加点自己的心得，在绵延不绝的河流里开拓一条看得过去的支脉，为书取名几乎是后发且随兴所至的，或许还存想着向某人或某书致敬，便难免朴素到不惧重复的地步。

现在负有自我广告责任的书名，难得如古人那样从容朴素，甚至同一本书，也要在不同版本里变现出不同的名字。唐诺这本《眼前》还算幸运，朴素的主标题保留了，改的只是副标题——繁体本是“读《左传》”（INK 印刻文学生活杂

志出版有限公司，2015年10月），简体本，则变成了“漫游在《左传》的世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年2月）。我不知道这样的改动是否有利于书的推广，只无端想起了曾一度被视为秘笈的“中学生优秀作文选”里的标题。

这样的开头，实在有点拖累此书的卓越，那就言归正传：这是我最近读过的近人著作里极好的一种，如果不能说最好的话——要不是囿于所见，我甚至想把西方的大部分近人著述也包括进去。好到什么程度呢？好到我觉得应该有个相当程度的高手，持此一卷，对人讲解，勾勒此书的阔深、阔大、沉郁、博学，提点其中的误会、歧途、枝蔓、芜杂，引出更进一步的向上之路。我们未必幸运到会遇到这一程度的高手，即使遇到，也未必愿意讲解此书（有无数程度更高的好书可以讲解不是吗），那么，暂且就此写一系列的文章？第一篇，关于书名“眼前”和自序“信它为真，至少先这样”。

唐诺坦言，《眼前》有一参照之书，即博尔赫斯的《有关但丁的九篇随笔》（简体本译为《但丁九篇》），而这个参照，重要的是博尔赫斯作为写作者与《神曲》的关系，“尤其是其中的信任关系”。如柯勒律治的名言，“诗的信念，就是自愿地把不肯轻信的念头高高挂起”，读书也一样，“当你下定决心不再怀疑，你就能读到一本好书了”。也就是说，在阅读一本《左传》这样书的时候，尽管你知道“怀疑是有益健康的”，还是最好学会信任，因为怀疑一向比较容易，只要学会说“不”就行了。信任呢，要难得多，比如我

们会很容易质疑，被称为历史著作的《左传》，怎么会知晓会盟的密室细节，看到宫闱的床第之私，听到贤者的屋漏独白……如此一路问下去，《左传》费心表达的全部洞见与善意，会无声无息地倒塌在漫天的怀疑尘埃里。

信任还是怀疑，这是个问题，甚至是一个让诸多伟大心灵彼此分歧的问题。1769年，莱辛（Gotthold Ephraim Lessing）在《关于古代事物的通讯（45）》中写道：“我们所见比古人多，可是我们的眼力也许不及古人；古人所见比我们少，但是他们的眼力（尤其对于阅读来说）也许远比我们更锐利。”人得怀着信任，“以特有的小心”（with the proper care）去阅读那些古人（尤其是堪称贤圣者）留下的文本。与莱辛差不多同时的康德则反其道而行，声称读者可以比作者更好地理解作者，也就是确认自己的智识在作者之上，当然就不用信任担保了。更有甚者，则直接告诉我们，不管信任还是怀疑，反正作者的意图根本无法弄清，索性回到个人的生存处境，按自己的方式来理解古人就是了。

不是因为进化论，古人和今人谁更聪明的问题，早在达尔文之前就争论不休。弗朗西斯·培根在1605年写道：“世界的老年是我们所处时代的属性，而不是古老生命生活的早期时代。虽然在我们看来，那个时代要老一些，但就整个世界的角度来说，那个时代才是年轻的。”有道理对吧？后来者可以站在古人的肩上，吸收他们的经验，从而站得更高，看得更远，理所当然更有智慧。稍晚于培根的坦普尔可没这个自信，他在《论古今学问》中毫不客气地指出：“我们若